

证券代码：873758

证券简称：奥普生物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上海奥普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16 日 10: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

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3758	奥普生物	2024 年 5 月 13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律师作为现场见证律师。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上海奥普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根据公司管理规定的相关要求，结合公司 2023 年度的经营业绩和财务数据，公司编制形成《上海奥普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二）审议《上海奥普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根据 2023 年度经营情况，结合公司主要销售和市场开拓情况，充分考虑公司运营和资产利用等因素，公司编制了《上海奥普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三）审议《上海奥普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编制了《上海奥普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四）审议《上海奥普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等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编制了《上海奥普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五）审议《关于预计 2024 年度经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的《关于预计 2024 年度经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告编号：2024-023）。

（六）审议《关于公司批准报出审计报告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的《2023 年度审计报告》（公告编号：2024-030）。

（七）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的《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28）、《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29）。

（八）审议《关于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等相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结合 2023 年主要履职情况，编制形成《上海奥普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的《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公告编号：2024-022）。

（九）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

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的《上海奥普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4-024）。

（十）审议《关于通过 2023 年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的《上海奥普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25）。

（十一）审议《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4-031）、《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后的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和附注》（公告编号：2024-032）和《2022 年度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的鉴证报告》（公告编号：2024-033）。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五)；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进行登记；其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出席，并应持本人身份证和能证明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其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该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由该股东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3、办理登记手续，可用现场、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但不受理点电话方式

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4 年 5 月 16 日 9:00-10:00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郭春梅，021-50722650

（二）会议费用：与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奥普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上海奥普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5 日